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J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萬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01)

更換公司秘書以及 委任財務總監、 授權代表及法律文件接收人

萬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余達志先生（「余先生」）因個人原因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余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譚子健先生（「譚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i)公司秘書；(ii)財務總監；(iii)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及(iv)公司條例第16部之授權代表（上市規則第19.05(2)條項下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法律文件接收人」），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譚先生，49歲，持有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金融學）學士學位。譚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譚先生於會計、企業融資、財務報告及公司秘書事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譚先生擔任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74，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譚先生亦曾於香港另一間上市公司及多間私人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管理層職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余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付出之努力及所作貢獻致以謝意，並歡迎譚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萬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Wang Jia Jun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陳金山先生及 *Wang Jia Jun* 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漢傑先生、劉勇平博士及何敏先生組成。